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女职工工作的[意见](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4%8F%E8%A7%81/39914)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国工会十七大、妇女十二大提出的目标和任务，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企业女职工工作，在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进程中，团结动员广大女职工坚定不移跟党走、奋力建功新时代，切实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依据《工会法》《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国工会章程](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8%AD%E5%9B%BD%E5%B7%A5%E4%BC%9A%E7%AB%A0%E7%A8%8B)》《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年）》《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方针政策，现就加强企业女职工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企业工会女职工工作的重要意义、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一）重要意义。**中交集团两万余名女职工是新时代企业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做好女职工引领、服务、联系工作，开展富有特色的建功立业活动，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利于更好调动女职工参与企业改革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高效益、高竞争力发展。各级工会要充分认识、注重发挥新时代妇女在社会和家庭中的独特作用，努力推动企业工会女职工工作的创新和发展。

**（二）指导思想。**坚持党的领导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贯彻党的十九大、工会十七大、妇女十二大精神，以思想政治引领女职工工作新实践；落实企业高质量发展和党建质量提升要求，以助推企业改革发展为主线，凝聚新时代女职工立足本职建功的新作为；把握女职工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优化女职工发展环境，保障女职工合法权益，以致力共建的改革创新行动推动女职工工作新发展。

**（三）总体要求。**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的原则，充分履行工会女职工组织对女职工政治引领、素质提升、权益维护、关爱服务的职责，努力实现强基础、强素质、强作为的目标要求。立足融入中心、服务大局，引领企业女职工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岗位建功；立足把握重点、突出特色，联系企业女工组织在促进改革创新中增强凝聚力；立足需求导向、协调发展，服务企业女职工在维护女职工权益中助力成长。

**（四）目标任务。**经过五年左右时间，企业女职工服务企业发展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女职工教育、激励机制和女性人才、女性领导与管理人员培养选拔机制进一步健全，女性高管、各级领导班子特别是集团所属二级单位班子成员中女性领导的数量和比例进一步提高，女职工劳动保护、职业健康、社会保障和关爱救助机制进一步完善，女职工特殊权益得到有力维护，女职工工作规范化水平得到较大提高。

二、引导女职工岗位建功，服务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五）强化服务企业发展理念。**积极引导女职工树立服务企业发展、促进自身发展理念，以自身发展推动企业发展，以企业发展带动自身发展，实现企业与女职工协调发展，使女职工成为企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国际化经营、人才强企、和谐发展的积极践行者，推动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

**（六）鼓励女职工岗位建功。**围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开展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活动。引导女职工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立足本职岗位，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生产经营、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等各项工作，积极参与岗位练兵、劳动竞赛、技术比武、创先争优、巾帼建功等各项活动，通过岗位建功立业提高学习能力、创新能力、竞争能力，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中书写精彩人生。

**（七）用榜样力量激励女职工。**充分发挥先进女职工示范带动作用，建立和完善表彰激励机制，注重物质激励与精神鼓励相结合，开展富有女职工特色的激励表彰活动，培育选树不同业务领域、不同岗位为企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巾帼建功集体、女职工标兵和优秀女职工工作者等。集团工会联合会将每两年开展一次“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和“五一巾帼奖状（奖章）”专项表彰，选树一批具有时代特征、社会影响力强的行业女职工领军人才和团队（评选条件和申报表格附后）。

**（八）加大教育宣传力度。**增强企业女职工工作宣传意识，整合宣传资源，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强女职工正面引导，提高中国交建女职工社会地位和形象。充分利用多种舆论工具和宣传阵地，大力宣传女职工在推动企业改革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和突出贡献，营造有利于女职工发展的社会氛围，不断扩大女职工工作社会影响力。

三、加强女职工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女职工成长

**（九）建立健全女职工教育培训制度。**推动实施女职工素质提升工程，把女职工教育培训纳入企业教育培训整体规划，拓宽教育培训渠道，增强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鼓励和支持女职工接受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职业教育、资格培训，不断提高女职工理论水平、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努力建设一流职业素养、一流业务技能、一流工作作风、一流岗位业绩的女职工队伍。

**（十）畅通女职工职业发展通道。**加大女性人才培养力度，努力提高企业人才队伍中女性人才比例，注重从基层、生产一线女职工队伍中培养选拔优秀女性人才。以培养一批女性领导与管理人员、党群工作者、科技人才、技能人才为目标，多层次、多渠道建立女职工成长成才平台和体系，有关资源要向女职工特别是基层女职工适当倾斜。

**（十一）搭建女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平台。**不断提高女职工参与企业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的意识和能力，组织女职工通过职代会、厂务公开等方式参与企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建立完善女职工参与企业民主决策和民主管理的工作机制，确保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中女代表比例应与职工总数中女职工比例相适应。企业制定涉及女职工利益的重要规章制度和重大决策时，要充分听取女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十二）加大女性领导人员选拔力度。**适应加强央企领导人员管理的新时代新要求，高度重视女性领导人员的培养选拔，进一步更新用人观念，拓宽选人视野，把女性领导人员选拔配备纳入领导班子建设统筹考虑，逐步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女性领导人员的数量和比例。坚持“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的用人标准，和集团“靠得住、能干事、在状态、善合作”的干部使用标准，加大竞争性选拔工作力度，对有发展潜质的女性领导人员重点培养、大胆使用，及时把经过基层锻炼，政治强、作风硬、懂经营、善管理的优秀女性人才选拔到企业各级领导岗位。

四、强化女职工关爱，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

**（十三）保障女职工劳动权益。**贯彻落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改善从业环境，保障劳动薪酬，实现体面劳动。禁止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女性或提高女职工录用标准，严格依法保障女职工劳动岗位、职业安全与卫生、工资分配、休息休假、保险福利待遇等权利，确保男女同岗同薪，禁止降低或变相降低女职工合法劳动待遇。

**（十四）加强女职工特殊利益维护。**组织女职工参加安全生产教育、职业病防治、健康知识等培训，全面推进建立工会女职工组织的企业签订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或在集体合同中以附件或专门章节强化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内容。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加强对女职工劳动保护的监督检查，落实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保护及生育保险待遇。针对二孩普遍放开政策，因地制宜、应需而为，坚持优选址、高标准，扩面与提质并举，五年推动建设百家优质“爱心母婴室”。

**（十五）推动女职工关爱和普遍受惠。**关注职业健康、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等关系到女职工切身利益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精准对接女职工需求，扎实开展“巾帼暖人心”行动。帮扶救助困难女职工，做到困难女职工家庭情况清、致困原因清、经济收入清、救助愿望清，努力实现困难女职工帮扶工作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倡导科学文明的生理和心理健康新理念，积极普及女职工生理、心理、安全和健康知识，加强一线女职工心理疏导，组织女职工参加有益健康、积极向上、适合女职工特点的文化体育活动。

五、推进女职工工作改革，提高企业女职工工作水平

**（十六）加强女职工工作领导和支持。**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女职工工作，切实加强对女职工工作的领导和支持，每年听取女职工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女职工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对加强和改进女职工工作提出要求。要把女职工工作纳入工会整体工作同步部署、检查和考核，列入“模范职工之家”、“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等评比内容；要加大女职工工作支持力度，把更多资源赋予工会女职工组织，把女职工工作经费纳入工会经费预算统筹安排，保障女职工组织开展工作需要。

**（十七）加强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建设。**贯彻落实全总办公厅《关于加强工会女职工组织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坚持哪里建工会、哪里有女职工，哪里就要建立工会女职工组织的原则，全面推进工会女职工组织规范化建设，推进已建工会组织企业中女职工委员会的全覆盖。坚持新建和换届单位女职工委员会与工会委员会同时建立，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与工会委员会同时报上级工会审批。在筹备组建工会或工会换届时，同时提名女职工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人选，结合企业实际选好配强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主任，更好地调动女职工工作干部的积极性。

**（十八）注重女职工工作创新。**适应新时代企业女职工队伍变化，遵循女职工工作发展规律，积极搭建女职工交流平台，为开展富有特色的女职工巾帼建功、素质提升、文化体育活动提供服务支持。注重总结女职工工作新经验，探索女职工工作新方式，建立健全女职工工作调查研究制度，注重调研成果转化和运用。加强女职工工作者培训，加强女职工工作交流，加强与地方工会组织、妇女组织联系，全方位、多角度、创造性开展女职工工作。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本单位女职工工作的意见和措施。